


# 内部明电

发电单位 福建省人民政府  
防汛抗旱指挥部

签批盖章 

等级 特提·明电 闽汛电〔2016〕106号 闽机发 号

## 福建省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印发黄琪玉副省长在防台风视频会议讲话的通知

各设区市（含平潭综合实验区）防指，省防指成员单位：

今天下午，我部召开全省防御第1号台风“尼伯特”视频会议，黄琪玉副省长对防台风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。现将黄副省长的讲话印发给你们，请立即向主要领导报告，并迅速传达贯彻落实到基层，扎实做好各项工作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附件：黄琪玉副省长在防御今年第1号台风“尼伯特”视频会议上的讲话

福建省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

2016年7月6日

抄送：国家防总，太湖、珠委防总，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；  
尤权书记、于伟国省长、陈冬书记、郑晓松秘书长、黄琪玉副省长，  
刘道崎秘书长、刘琳副秘书长。

附件

## 在防御今年第 1 号台风“尼伯特” 视频会议上的讲话

黄琪玉

(2016 年 7 月 6 日)

同志们:

7 月 3 日生成的“尼伯特”台风,是有历史记录以来仅次于 1998 年、最晚生成的 1 号台风;此前,西太平洋区域已连续 200 天未生成台风,“台风空窗期”之长突破历史记录。目前,“尼伯特”已经进入我省 48 小时警戒圈,并继续朝我省方向移动。今天上午,省防指召开了会商会,分析研判“尼伯特”的发展趋势,提出防御工作建议。今天上午 9 时,省防指已经启动了防台风 IV 级应急响应。

刚才,省气象局董熔局长全面分析了第 1 号台风“尼伯特”未来的发展态势。下面,我强调两点意见:

### 一、准确把握“尼伯特”台风的趋势和影响

总体看,“尼伯特”台风目前已有一些定性预测,但在移动过程中仍然存在许多不确定性:

**首先**,可以定性预测“尼伯特”台风对我省的不利影响主要有 5 条:一是**强度强**。目前已达超强台风级(17 级),预计台风穿越台湾期间强度将有所减弱,但登陆我省时仍可能维持在台风

级，也就是 12~13 级。**二是移动快。**近一段时间台风移动速度一直维持在 30 公里/小时，预计明天上午进入我省 24 小时警戒圈，并迅速向我省逼近，留给我们的防御准备时间十分有限。**三是海浪大。**特别是闽东、闽中、闽南渔场及钓鱼岛海域将有 6~9 米的狂浪到狂涛，海况恶劣。**四是潮位高。**尤其是中北部沿海可能超过黄色警戒潮位，海堤要经受一定的考验。**五是雨量大。**台风“尼伯特”结构密实，将带来高强度降雨，预计中北部沿海地区将有暴雨到大暴雨，局部特大暴雨，过程雨量 100~200 毫米，局部 300~350 毫米。

**其次**，“尼伯特”台风存在的不确定性以及可能对防御工作造成的不利影响主要有 3 条：**一是穿台路径不确定。**目前预测将从台湾中部中央山脉穿过，这种情况下台风强度可能减弱较多，对防御工作比较有利；但也不排除台风从台湾北部穿过的可能性，这种情况下台风强度减弱较少，也是对我们最不利的情况。**二是登陆地点不确定。**目前预测的只是大致的登陆范围，即中北部沿海，但不能排除登陆点进一步南移的可能性。**三是强降雨区域的范围不确定。**强降雨区域的范围主要受台风路径影响，目前的预测也只是大致的范围，即中北部沿海。

总而言之，“尼伯特”台风的发展趋势还存在很多变数，对我省造成的危害不可小视。今天上午，尤权书记、于伟国省长分别作出重要批示，尤书记要求及早部署，并密切关注台风走势；于省长要求加强预报预警，并做好防御强风暴雨及次生灾害的各项工作。各地各有关部门务必认真贯彻落实尤书记、于省长的重

要批示，保持高度警惕，从最不利的情况考虑，强化部署，从严要求，狠抓落实，扎实做好各项防御工作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。

## 二、扎实做好防台风各项工作

这次防台风，各地务必高度警惕、严密监测、及时部署、全力落实、加强巡查、果断处置、确保安全。具体要抓好三个方面的工作：

**（一）面上要强化应急应对。**（1）细化部署。各地要根据台风的发展态势，结合当地实际，细化工作部署，迅速开展防御工作。（2）启动响应。省防指今天 18 时将启动防台风Ⅲ级响应，各地也要按照本地区预案的要求，分别启动相应的响应。（3）值班值守。各类防汛防台风责任人要迅速上岗到位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。（4）监测预警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密切跟踪监视“尼伯特”的发展动向，特别要针对“尼伯特”存在的不确定性，及时发出预警，及时调整防御部署。

**（二）海上要强化转移避险。**各地要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，扎实做好人员转移避险工作。海洋与渔业部门要指导督促沿海各地做好出海作业渔船回港避风、渔排人员撤离上岸等工作，公安部门及边防、海防部队要积极配合地方落实这项工作。根据会商，省防指下达指令：**所有出海作业渔船务必在 7 日 18 时之前全部进港避风，不同渔场海域渔船启程返港的时间由海洋与渔业部门负责指挥；沿海渔排上的所有人员务必在 7 日 18 时之前全部撤离上岸。进港避风渔船要尽可能深入港汊靠**

泊，认真做好船只的锚固工作，确保安全；渔排作业人员在撤离前，要抓紧时间绑扎加固，尽量减少损失。海事部门要科学指挥过往船只避开台风影响区域，保障航行安全；大型商船要适时离港进入锚地避风，沿海港口码头、渡口渡船要适时关闭、停航。7月18时前，所有涉海工程要停止施工作业，撤离人员、物资